

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21-008】），由于该公告在编写过程中出现错误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本次更正内容主要涉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中的“第十节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七、合并股东权益变动”、“八、 母公司权益变动”，对其中“（三）利润分配”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填写错误进行了更正并补充填写了对所有者（或股东）的分配金额。

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，更改内容以加粗的形式列明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，更正后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将与本更正公告一同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超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6月17日